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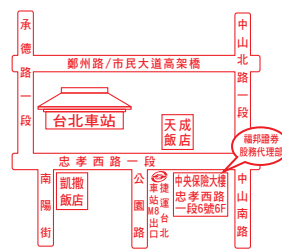
10041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客服專線：(02)2371-1658【公司代號：2528】
 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109年股東常會
開會通知書請即拆閱

本公司基於辦理股務事務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或電子等方式處理、利用；您得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公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相關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拒絕您的請求。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www.stockvote.com.tw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台啓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股東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本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發行額度不超過1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視資本市場狀況，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性辦理。
-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本次私募普通股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參考價格以下列二種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孰高者定之：
 - (1)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2)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2、實際定價日及發行價格在前述原則下，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及視當時市場狀況，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 3、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將參考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受限於三年不得自由轉讓以及最近股價情形，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及現行法令之規定進行訂價，故其價格之訂定應有其合理性。若有每股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預期造成公司帳面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減少，將於日後視實際營運狀況彌補之，另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發行價格，對股東權益應尚無不利之影響。

(二)特定人選擇方式：

- 1、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等相關規定之特定人為限，其相關資格證明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審查之。
- 2、特定人之名單及其與公司關係：
 - (1)為提高本公司私募普通股之可行性，私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特定人為限，並擬包括內部人及關係人，參與私募之內部人或關係人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請參閱附件。

(2)其餘應募人之選擇方式，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競爭力，能直接產生效益者為優先，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評估資金市場狀況及考量籌集資金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故擬採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 2、私募之額度：以私募發行普通股100,000仟股為上限，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性辦理。
- 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私募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提升公司營運成效及整體競爭力。
- 4、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無此情形。
- 5、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募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賣出。本公司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核准發上市標準之同意函後，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補辦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 6、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 7、本次私募普通股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含實際發行價格、實際定價日、各次發行股數、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計劃項目、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遇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要求或為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而有修正必要時，亦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全權辦理。
- 8、本次私募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專區」進入「私募專區」。本公司網址：http://well.com.tw。

第一聯
郵局內裝有附件，應在交付前剪開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 | |
|---|-------------------------|
| (42) 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 |
| 時間：109年6月1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路269號 (晶悅國際飯店2樓祥瑞廳) | |
|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
| 持有股數： |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部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
| 出席證編號： |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

| 委 託 書 | |
|--|--|
|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 |
| 1.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 |
| 2. 108年度盈虧撥補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 |
| 3.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6.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7.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8. 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9. 改選本公司董事。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10.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 |
|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 |
|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 |
|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 |
| 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 |

| 委 託 人 (股 東) | | 編 號 (42)-109 |
|------------------------|-------------------------------|--------------|
|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 姓名或稱 徵 求 人 | 簽名或蓋章 |
| 戶 號 姓名或稱 | 受 託 代 理 人 | 簽名或蓋章 |
|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 戶 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 簽名或蓋章 |
| 住 址 | 住 址 | 簽名或蓋章 |

第四聯：委託書(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M174-Z042-0101

附件

一、擬參與私募之內部人及關係人名單：

| 應募人姓名 | 與公司之關係 |
|-------------|------------|
|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 本公司董事 |
| 蘇孟光 |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遠安投資(股)公司 | 本公司董事 |
| 蘇永平 |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能銓投資控股(股)公司 | 本公司董事 |
| 鄭秀雲 |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陳朝城 | 本公司獨立董事 |
| 陳棟偉 | 本公司獨立董事 |
| 葉清宗 | 本公司監察人 |
| 元翔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 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
| 陳正林 | 本公司監察人 |
| 實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

選擇上述應募人之方式與目的，係考量其本身對本公司營運已有一定程度瞭解，若能參與私募應能較順利於短期內挹注本公司營運所需資金，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及競爭力。

二、內部人及關係人為法人應募人之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

1.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 股東名稱 | 持股比例 | 與公司之關係 |
|------|------|-----------|
| 林家宏 | 100% | 本公司董事之負責人 |

2.遠安投資(股)公司

| 股東名稱 | 持股比例 | 與公司之關係 |
|------------|------|-----------|
| 蘇永平 | 33% | 董事長兼總經理 |
| 永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67% | 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

3.能銓投資控股(股)公司

| 股東名稱 | 持股比例 | 與公司之關係 |
|------|------|-----------------|
| 吳宥德 | 80% | 本公司董事之負責人 |
| 李莉榛 | 20% | 本公司董事之負責人二等親內親屬 |

4.元翔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 股東名稱 | 持股比例 | 與公司之關係 |
|------|------|--------------|
| 葉清宗 | 40% | 本公司監察人 |
| 吳宛霖 | 20% | 本公司監察人二等親內親屬 |
| 葉宸佑 | 20% | 本公司監察人二等親內親屬 |
| 葉育彰 | 20% | 本公司監察人二等親內親屬 |

5.實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股東名稱 | 持股比例 | 與公司之關係 |
|------|------|--------|
| 陳正林 | 100% | 本公司監察人 |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路269號(晶悅國際飯店2樓祥瑞廳)，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108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108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107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情形報告。4.108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5.本公司108年度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08年度盈虧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案。5.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6.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四)選舉事項：改選本公司董事。(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本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說明內容詳如第二聯。
- 本次選任董事7人(含獨立董事3人)，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候選人名單為遠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蘇永平、和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蘇孟光、陳正林、葉清宗；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為陳朝城、黃綺君、李倩惠；查詢其學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46sb10>)，「公告種類」請點選「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上市櫃及興櫃公司)」。
- 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項下『電子書』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9年4月20日至109年6月1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貴股東或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貴股東或貴股東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印鑑至會場辦理出席。
- 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09年5月18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公司查詢。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05月19日至109年06月1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啓

委 託 書 使 用 須 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